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建设工程规划核实意见书

电子监管号：4401122026HY0109637

穗规划资源核实〔2026〕1082号

建设单位（个人）	广州市黄埔区教育局（挂广州市黄埔区体育局牌子）
建设项目名称	知识城南起步区 ZSCN-B4-1 地块凤凰湖小学改扩建工程 项目代码：2012-440112-04-01-175596
建设位置	中新广州知识城南起步区，凤凰湖一路以北，景明一路以西
建设规模	粤剧馆，总建筑面积：557.3 平方米，地上 2.0 层：557.3 平方米，门卫室，总建筑面积 194.93 平方米，地上 1.0 层：194.93 平方米，教学楼，总建筑面积：1612.33 平方米，地上 4.0 层：1612.33 平方米，教师宿舍，总建筑面积：1744.12 平方米，地上 3.0 层：1744.12 平方米，综合教学楼，总建筑面积：19416.9 平方米，地上 6.0 层：19416.9 平方米，体育馆，总建筑面积：13667.84 平方米，地上 2.0 层：13667.84 平方米，地下室，总建筑面积：11069.29 平方米，地下 1.0 层：

	11069.29 平方米。 合计：筑面积 48262.71 平方米，总计容建筑面 33154.52 平方米。围墙 1 宗，总长 698.24 米（不含大门）。地下机动车位 207 泊。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含许可调整文号)	穗规划资源建证〔2023〕4056 号
放、验线/规划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	2023 放 33B3022/2025 复 33B3010
合同宗地范围内最后一期规划核实	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五条、《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第四十六条、《广州市国土空间规划条例》第五十三条，经核实，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核实，请你单位在竣工验收后六个月内向城建档案管理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

本次核实项目涉及竣工时限超出划拨决定书约定时间，若存在政府原因导致，用地单位可我局申请划拨决定书条款（竣工时限）变更事项。

附件：1. 《建设工程规划核实测量记录册》1 份

2.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核实明细表 1 份共 1 张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6 年 5 月 11 日

抄送：黄埔区住建局、黄埔区城管局、龙湖街道